華興時報

HUA XING SHI BAO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协主管主办　华兴时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64-0011

2022年1月24日　星期一　辛丑年十二月廿二　总第4244期　今日8版

《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1月23日电 在全党全国人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喜迎党的二十大之际，经党中央批准，由中共中央宣传部组织编写的《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简史》一书，已由人民出版社出版，即日起在全国发行。

在书稿编写过程中，习近平总书记给予亲切关怀、作出重要批示，中央领导同志多次就起草和修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中央组织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中央档案馆（国家档案局）等中央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了大力支持和帮助。

该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严格遵守党的三个历史决议，突出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忠实记录一百年来党的宣传工作服务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伟大历程和重大成就，充分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宣传工作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发生的历史性变革，翔实记述党的宣传史上重要思想、重要方针、重要事件、重要活动，系统总结党的宣传工作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集中彰显了伟大建党精神和我们党独特的思想政治优势，是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重要读物，是学习研究党的宣传史的基本教材。

该书分上下卷，共11章、83节，约49万字，史料丰富、凝练生动，对于推动全党全社会特别是宣传思想文化战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对于持之以恒推进党史总结、学习、教育、宣传，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对于深入把握党的宣传工作历史发展规律，增强历史主动，满怀信心向前进，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胜利闭幕

陈润儿咸辉崔波出席　大会进行了选举、通过了有关决议

表决通过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促进条例》

本报讯（宁夏日报记者 **马晓芳 尚陵彬**）1月23日下午，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在银川胜利闭幕。

会议应到代表415人，实到373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陈润儿、陈雍、白尚成、石岱、彭友东、姚爱兴、董玲、杨玉经、沈凡、沈左权、王文宇在主席台前排就座。彭友东主持会议并讲话。

咸辉、崔波、项宗西、张雨浦、艾俊涛、赵永清、雷东生、李金科、马汉成、王和山、刘可为、杨培君、杨东、吴秀章、王道席、陈春平、沙闻麟、时侠联、郭虎、张守志、洪洋、冯志强、李泽峰、王紫云、马秀珍、郑震、许宁、王同广等领导和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

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辞职的决定。

按照大会选举办法，会议表决通过了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依法选举白尚成同志为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丁卫东、马云海、马建民、白耀华、刘智谋、刘德军、妥永苍、张廉、罗永红、撒承贤、冀晓军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表决通过了自治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

新当选的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常委会委员，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自治区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2021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的决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1月23日下午，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在宁夏人民会堂胜利闭幕。
宁夏日报记者 **左鸣远** 摄

大会表决通过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促进条例》。

会议指出，这次大会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圆满完成了大会各项议程，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依法忠实履职，反映人民意愿，展示了良好风貌，是一次高举旗帜、维护核心，发扬民主、凝聚共识，团结鼓劲、汇聚力量的大会，必将团结动员全区各族人民在大力推进先行区建设、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伟大实践中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

会议强调，今年是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我们党将召开二十大，自治区也将召开第十三次党代会，我们肩负的使命任重而道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揽，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高效履职，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宁夏改革发展实际中去思考、去谋划、去推进，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在实现经济平稳较快增长、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促进同心协力团结局面上体现人大更多担当、展现人大更大作为。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正确履职、有效履职，使发挥各级人大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

会议强调，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各位代表依照宪法法律履职尽责，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充分发挥了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重要桥梁作用，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各位代表在履职的收官之年，要慎终如始、担当作为，继续当好群众的代言人，更好地为人民发声、为人民履职、为人民造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大会在庄严的国歌声中闭幕。

击鼓催征再出发　奋楫扬帆启新程

——热烈祝贺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胜利闭幕

集众智、聚群力，开新局、谋新篇。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我们对大会的成功召开表示热烈祝贺！

这次大会是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深入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精神的形势下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连日来，与会代表不辱使命、不负重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高度的使命感责任感，忠实履职、反映民意，建言献策、共商大计，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和一系列报告决议，表决通过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促进条例》，为今年各项工作锚定了新目标、勾勒了路线图、制定了作战书。这次会议，凝聚着全体代表的集体智慧，表达了全区人民的共同意愿，是一次高举旗帜、维护核心的大会，是一次发扬民主、凝聚共识的大会，是一次团结鼓劲、汇聚力量的大会，必将团结动员全区各族人民同心协力、攻坚克难，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积极应对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为坚决守好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子贡献智慧和力量，在大力推进先行区建设、继续建设美丽新宁夏的伟大实践中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

时光如尺，标注闯关夺隘的奋斗豪情；岁月为证，彰显不惧风雨的必胜之心。2021年，是极不平凡也殊为不易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和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全区上下同心干、齐努力，交出了一份全面好于预期、十分来之不易的优异答卷，为奋进新时代、启航新征程打下了坚实基础。过往已成历史，时代呼唤担当。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也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审视脚下路，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光荣而艰巨；

（下转02版）

宁夏日报社论

提案办一件　协商深一层　共识增一分

——自治区政协积极探索将协商民主理念贯穿提案工作全过程

本报记者 **单 瑞**

提案办理协商是人民政协协商民主的重要形式，贯穿于提案提出、立案、督办、反馈等各环节。做好提案办理协商，对于丰富协商民主实践，发挥好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从探索开展提案选题培育到严把提案审查、精准交办，从完善提案工作制度建设到深化提案办理协商……自治区政协把协商民主理念贯穿于提案工作全过程，积极搭建提案办理协商平台，丰富协商内容，提高协商实效，不断推进提案办理协商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聚焦中心任务
确保选题精准有效协商

选题是提案工作的基础，质量是提案工作的生命。为了广泛征集提案线索，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每年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提案线索，向区直部门等征集提案素材，编印提案选题参考目录，为委员选取建言方向、做好前期调研和撰写提案提供帮助。同时，加强集体提案征集，通过登门走访等方式，与政协各参加单位协商集体提案选题，确保提出围绕党政中心任务的高质量提案。

《关于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关于紧抓有机枸杞的发展机遇引领宁夏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提案》《关于以四大提升行动为载体，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提案》……登录“宁夏互联网+政协综合信息服务平台”，记者翻看自治区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提案，委员们紧紧围绕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发展九个重点产业、推进“四大提升行动”等方面提出了一批针对性、可行性强的提案，使提案工作和党政中心工作精准融合、同频共振。

为进一步强化提案工作质量导向，2021年，自治区政协积极探索开展提案培育工作，立足我区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向自治区各厅局、政协各参加单位、政协各专门委员会以及政协委员发出通知，广泛征集提案培育选题。

“在培育课题和培育对象的确定上，我们牵头召开提案培育工作座谈会，邀请选题涉及部门、自治区党委和政府政策研究部门及政协专题议政库专家等研究确定21个选题，并依照确定的课题内容，根据各委员、界别等特长，沟通对接培育意愿，确定20个培育单位（界别、委员），旨在通过提案培育工作，培育出一批有共识、立得住、能办理、做得到的高质量提案。”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主任蒋永忠说。

在提案审查环节，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加大“撤、并、转”力度，自治区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期间邀请政府有关部门同志和提案委员会委员参与提案审查240余人次，并案率为24.6%。在提案交办环节，每年举办提案交办会，让提案与相关办理单位“见面”，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明晰流程，主动征询办理意见建议，确保协商办理质量。

持续完善机制
推进提案工作提质增效

机制创新是推进提案工作的不竭动力。自治区政协严格执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提案审查实施细则》等制度，并在总结经验和创新实践的基础上，先后制定完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评价办法（试行）》《中国人民政协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第三方评价实施细则》等制度，建立了提案工作较为完善有效的协商机制，强化协商理念，规范协商程序，不断提升协商成效。

提办双方评议，筑牢协商体系。2021年1月，自治区政协十一届六十一次主席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评价办法（试行）》。

“该办法对评价对象、评价主体、评价指标、评价方式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蒋永忠介绍，评议首先由提案各承办单位，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各界别、政协委员分别对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进行评价赋分，其次由各专委会牵头，组成5至7人评价组，在集中讨论基础上对所分配的提案开展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评价赋分。自治区党委督查室、政府督查室根据提案评价情况对提案办理评价情况进行督查落实。

“提办双方评议为委员直接参与到提案办理协商全过程搭建了平台，让委员切身感知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效果，解决了过去提案者对办理效果多是‘雾里看花’的问题。进一步增强了承办单位开展提案办理协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有效解决长期以来承办单位‘重答复轻办理’的问题，达到以商促评、以评促办的目的。”蒋永忠说。

值得一提的是，为进一步科学评价提案工作，2021年，自治区政协印发《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第三方评价实施细则》，邀请第三方专家以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提案质量和提案办理质量进行多视角评价，进一步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创新督办方式
增强提案办理协商实效

提案督办协商贯穿提案办理的始终，是提案办理协商取得实质性成效的重要一环。近年来，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及政协领导对重点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已形成了领导阅批、领办、督办的良好局面。

（下转02版）

干出新时代人民政协新样子